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**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** 的 **2024-2026 学年新生公寓用品采购**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**棉盖胎、云丝被、夏凉被、三合一床垫、被套、床单、枕套、枕芯、蚊帐、包装袋** 属于 **工业** 行业；制造商为 **常州金坛区金沙工艺被服厂**，从业人员 **45** 人，营业收入为 **1192**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**1375** 万元¹，属于 **小型企业**；

2. **竹席、枕席、帐钩、不带盖茶杯、热水瓶、塑料盆**，属于 **工业行业**；制造商为 **扬州市中齐日用制品有限公司**，从业人员 **22** 人，营业收入为 **765**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**912** 万元，属于 **小型企业**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常州金坛区金沙工艺被服厂（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2024年5月8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附： ● 常州金坛区金沙工艺被服厂小企业证明

证 明

常州市金坛区金沙工艺被服厂是一家从事床上用品、服装、无纺布、旅游用品（缝制类）的加工、制造及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的民营企业。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413767365179R 法定代表人：潘亚娣 登记机关：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：2003年01月06日。

经公司自行申报，根据工信部联企业（2011）300号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，该企业属于小型工业企业。

特此证明。

常州市金坛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2017年5月23日



● 常州金坛区金沙工艺被服厂小微企业网站截图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常州金坛区金沙工艺被服厂
- 2.所属行业：工业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 45 人，上年度营业收入 1192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7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● 扬州中齐日用制品有限公司小微企业网站截图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扬州市中齐日用制品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工业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 22 人，上年度营业收入 765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7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